

## 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江苏省彭城监狱						
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以及国家有关监狱工作的其他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正确执行监狱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二) 依法监管罪犯，正确执行刑罚，负责狱政管理、狱内侦查、安全防范等工作，严格、公正、文明执法，维护监狱的安全与稳定； (三) 负责罪犯的教育改造，对罪犯进行政治教育、思想教育、文化教育、技术教育，矫正罪犯思想和心理，提高教育改造质量； (四) 负责罪犯的劳动改造，对罪犯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再就业指导，承担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五) 负责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以及思想政治工作和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六) 负责监狱纪检监察、廉政建设和审计监督工作； (七) 负责组织实施监狱建设、医疗制度改革、公共设施建设等工作； (八) 协调与所在地政府以及公安、法院、检察院、驻监武警部队的关系； (九) 承办省监狱管理局和其他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制办、信访办）、政治处（警务督察支队）、财务科、狱政管理支队、教育矫治支队（罪犯调查评估中心）、刑罚执行支队、指挥中心、狱内侦查支队、刑务劳动管理支队、安全生产监督支队、纪委（监察室）、审计科、警卫支队、女民警内勤中心以及押犯监区。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资金总额		18922.5			18034.69	
	基本支出		16864.86			15977.05	
	项目支出		2057.64			2057.64	
	彭城监狱涉密项目一		***			***	
	彭城监狱涉密项目二		***			***	
	彭城监狱涉密项目三		***			***	
	彭城监狱涉密项目四		***			***	
彭城监狱涉密项目五		***			***		
彭城监狱公务用车更新		37			3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geq 10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 $\times 100\%$ 。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 $\geq 100\%$ ，得满分； 2. 比率 $< 100\%$ ，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16%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times$ 分值。	99.59%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 $\leq 0\%$ ，得满分； 2. 比率 $> 0\%$ ，不得分。	25.57%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评分规则： 1. 比率 $\leq 100\%$ ，得满分； 2. 比率 $> 100\%$ ，不得分。	99.32%	1	
	结转结余率	$=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 $= 0\%$ ，得满分； 2. $10\% \leq$ 比率 $< 0\%$ ，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61%	0.9	
	预算执行率	$= 100\%$	2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times 50\% \times$ 分值。	95.31%	1.91	
	预算调整率	$=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 1. 比率 $= 0\%$ ，得满分； 2. $20\% \leq$ 比率 $< 0\%$ ，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 $\times 100\%$ 。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 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 1. 比率 $\geq 100\%$ ，得满分； 2. 比率 $< 100\%$ ，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0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0		

过程	预算管理	预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 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 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 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分别按分值的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 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职能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以及国家有关监狱工作的其他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正确执行监狱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制度执行	对监狱执行法律法规制度督查	≥1次	2		1.00次	2
	职能2: 依法监管罪犯, 正确执行刑罚, 负责狱政管理、狱内侦查、安全防范等工作, 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维护监狱的安全与稳定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工作	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公开	=100%	2		100.00%	2
		狱政管理	部署开展服刑人员行为规范教育管理工作	=100%	2		100.00%	2
		应急防范处置	开展狱内应急处置预案演练	≥4次	2		4.00次	2
		疫情防控	严格落实常态化精准防控措施	=100%	2		100.00%	2

履职	职能3：负责罪犯的教育改造，对罪犯进行政治教育、思想教育、文化教育、技术教育，矫正罪犯思想和心理，提高教育改造质量	教育改造	开展服刑人员法制、道德、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00%	2		100.00%	2
	职能4：负责罪犯的劳动改造，对罪犯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再就业指导，承担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技能培训、回归就业指导	开展技能培训和回归就业指导	≥4次	2		4.00次	2
		安全生产管理	落实开展安全生产攻坚“三年大灶”，完成年度整改工作	=100%	2		100.00%	2
	职能5：负责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以及思想政治工作和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全面从严治党	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清单	=100%	2		100.00%	2
		政治理论学习	政治理论学习覆盖率	=100%	2		100.00%	2
			持续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工作	能落实%	2		达成预期目标%	2

	离退休人员管理	开展离退休人员教育管理、组织活动	≥2次	1		2.00次	1
	民警队伍管理	民警履职考核考评落实情况	=100%	1		100.00%	1
职能6：负责监狱纪检监察、廉政建设和审计监督工作	廉政建设	开展警示教育	≥2次	1		2.00次	1
		开展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100%	1		100.00%	1
		开展重点领域项目化监督	≥1次	1		1.00次	1
	审计监督	开展内部审计	≥2项	1		2.00项	1

	职能7：负责组织实施监狱建设、医疗制度改革、公共设施建设工作	监狱建设	制定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1件	1		1.00件	1
	职能8：协调与所在地政府以及公安、法院、检察院、驻监武警部队的关系	工作协调	开展联合演练	≥2次	1		2.00次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消费帮扶增长率	≥4%	7			4.00%	7
	社会效益	监狱安全稳定	达成预期目标	7			达成预期目标	7
	生态效益	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0件	7			0.00件	7
	可持续影响	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发展规划	能落实	7			达成预期目标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满意度	≥90%	10			96.00%	10
合计					100			98.8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2023年，在厅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彭城监狱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执行省厅局党委决策部署，聚焦全省监狱系统“一个总目标”和“三个争先领先”，紧扣“1236”监狱工作思路，带领广大民警职工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呈现良性发展态势，连续24年实现“监管安全年”，连续21年实现“安全生产年”。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牢监狱机关政治属性。监狱始终牢记政治机关的根本属性，突出政治忠诚、理论武装、班子建设。二、以监狱安全为底线，着力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坚持系统思维，提升防控能力；坚持极限思维，严密制度落实；坚持问题导向，拧紧责任链条。三、以“三个效果”为导向，着力增强执法改造工作质效。扎实推进教育改造工作体系建设，提升改造质量，规范执法行为，精细案件办理。四、以基层基础为重点，着力强化队伍保障。固化“三融五联”工作法，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强化日常管理，强化民警能力提升。五、以加强作风建设为推手，着力推动从管党治警纵深发展。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拧紧责任链条，严肃追责问责，加强惠警利民。六、以法治建设为责任，着力提升依法治监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监，全面落实法治建设要求，全面营造法治氛围，努力提升监狱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推动彭城监狱在新形势下依法公正高效履职、更好地促进社会公平正义。</p> <p>收支总体情况： 1. 收入情况。2023年收入总计18,199.30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175.43万元；年初结转结余23.87万元。 2. 支出情况。2023年支出总计18,199.30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5,977.05万元；项目支出2,111.81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10.44万元。</p>							
存在问题	<p>（一）2023年总体预算执行进度达到财政规定的要求，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多种主客观原因，个别支出项目进度不均衡现象依然存在。（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存在一定的困难，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比，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着重于对整个单位综合性绩效评价，但由于监狱是刑罚执行机关，在评价时不能单纯的从财务指标或者定量指标进行评价，而所承担的社会责任指标设置和量化有待研究完善。</p>							
整改措施	<p>（一）部分整体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科学，定量指标少，定性指标多，不能完全真实、准确反映单位的整体工作。建议建立整体绩效共性指标和行业指标体系，共性指标由财政部门统一设置，行业指标根据监狱系统依法履行职能情况科学设置，增强评价指标的合理性、可比性以及可操作性。（二）整体绩效与单位每一项具体工作、每一名工作人员均息息相关，建议加强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和专门性人才培养，开展全员培训，增强绩效意识，同时注重对重点项目支出经费归口管理部门专门性人才的培养，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跟踪、评价质量。（三）加强部门及单位整体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对绩效评价中反映出的问题及时总结并反馈给相应部门或单位，切实增强绩效评价的导向性、约束性作用。</p>							